佛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开幕

郑轲出席 白涛作政府工作报告 胡钛主持

1月27日上午，佛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在市机关大礼堂开幕。

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、执行主席胡钛主持会议。

大会执行主席郑轲、胡钛、刘智勇、周紫霄、刘珊、李坚、徐东涛、张朝志、杨永泰、贾伟、洪普清、严冰、顾耀辉、姜岳新、李军在主席台上就座。

在主席台上就座的还有：白涛、李政华、葛承书、黄星会、丁锡丰、刘杰、鲍魁、黄晨光、乔羽、黄少文、文曦等市领导，以及大会主席团其他成员。

大会应到代表395人，实到代表355人，符合法定人数。

上午9时45分，胡钛宣布大会开幕，全体起立，高唱国歌。

大会传达广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精神。

市长白涛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。

白涛在报告中回顾了2023年工作。

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，也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。佛山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精神，在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市人大、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，全面落实省委“1310”具体部署和市委“515”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，坚决扛起“经济大市勇挑大梁”的政治责任，交出了一份来之不易的答卷。佛山精准施策稳增长，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；高质量推进制造业当家，产业转型升级提速增效；聚焦聚力科技创新，新旧动能加速转换；深度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，“三大动力”持续增强；全力实施“百千万工程”，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取得实效；深入推进绿美佛山生态建设，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；常抓不懈防范化解风险，社会大局和谐稳定；用情用力提升公共服务，民生福祉日益增进。全市地区生产总值达13276亿元、增长5%，成为全省第二个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突破3万亿元的城市，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达6301亿元、增长6.6%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00.5亿元、增长0.4%，经济社会发展呈现稳中有进、回升向好的良好态势。

白涛说，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，是实现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。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精神，认真落实省委十三届四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围绕落实省委“1310”具体部署和市委“515”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，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，全面深化改革开放，提高科技自主创新能力，着力扩大有效需求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，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，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，增进民生福祉，保持社会稳定，奋力开创佛山现代化建设新局面。

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：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.5%；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%；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%；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%；进出口总额增长1%；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.5%；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，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3%以内；城镇新增就业10万人以上。

白涛指出，要实现以上目标，今年将重点做好十方面工作：一是坚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，持续扩大有效需求，牢牢稳住经济大盘；二是坚持制造业当家不动摇，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，全力建设制造强市；三是坚持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，推动“四链”深度融合，全面提升科技自主创新能力；四是坚持对标“一点两地”全新定位，加快推动互联互通互融，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中凸显佛山力量；五是坚持深化改革不停顿，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，着力破难题增活力提质效；六是坚持强化统筹协调，全面落实“百千万工程”十大行动，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迈上新台阶；七是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，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，建设半城山水满城绿的绿美佛山；八是坚持文化自信自强，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，焕发岭南广府文化新光彩；九是坚持量力而行、尽力而为，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，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；十是坚持底线思维和极限思维，推进城市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，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。

大会听取市政府关于2024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的报告。报告中提出的12件民生实事候选项目，将由出席大会的市人大代表进行审议和差额票决，票选确定10件民生实事项目。

大会审查佛山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计划草案的报告、佛山市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，表决通过了大会选举办法草案和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办法草案。

市人民政府组成人员，在我市工作、居住的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，我市选出的广东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，市监察委员会、市中级人民法院、市人民检察院有关负责同志，历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、副主任、秘书长，出席政协第十三届佛山市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的委员，中央、省驻佛山部分单位主要负责人，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副秘书长列席会议。